

附件 1

留坝县司法局 2020 年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总表
- 三、支出决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县司法局贯彻认真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关于全面加强依法治国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依法治市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承担全面依法治县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的法治督察工作。

2、负责全县依法行政工作。负责指导、监督全县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承办县政府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

3、负责县政府重大行政决策、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负责全县各部门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建立完善重大行政决策、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机制。办理县政府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报送备案。

4、指导、检查全县行政执法活动，组织行政执法人员培训。负责县政府法律顾问管理工作。

5、负责审查各部門报送县政府的地方性法规草案和政府规章草案。承担有关涉法草案的意见征求和办理。

6、负责拟定全县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全县普法宣

传工作。指导全县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

7、负责保障人民群众参与、促进、监督法治建设制度执行。指导全县基层司法所建设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指导全县人民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

8、负责指导、管理社区矫正执行工作。指导、管理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9、负责全县公共法律体系和平台建设。监督管理法律援助工作。指导监督法律援助、公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10、负责本系统装备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11、负责司法行政系统的队伍建设、思想作风建设、工作作风建设。

12、配合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做好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工作，履行行业监管职责。

13、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1、综合股。设股长 1 名。

2、社区矫正股，设股长 1 名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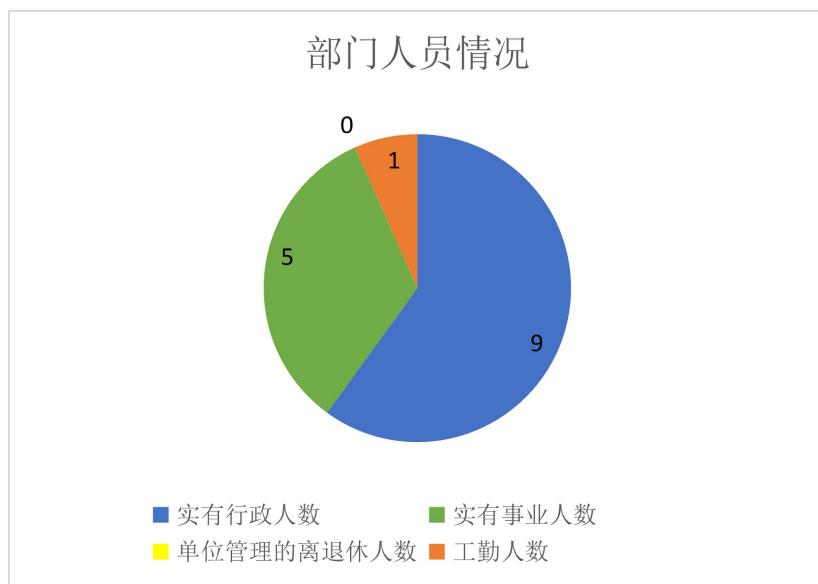
纳入 2020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决算单位共有 1 个。包

括本级及 0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留坝县司法局本级（机关）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0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1 人，其中行政编制 4 人、事业编制 6 人、工勤编制 1 人；实有人员 15 人，其中行政 9 人、事业 5 人、工勤 1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无政府性基金拨款收支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留坝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8.47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258.19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6
		9. 卫生健康支出	1.12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78.47	本年支出合计	278.4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30	年末结转和结余	2.30
收入总计	280.77	支出总计	280.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留坝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其中： 教育收费			
	合计	278.47	278.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8.19	258.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258.19	258.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205.68	205.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14	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8.51	38.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6	19.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16	19.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16	19.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2	1.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12	1.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12	1.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留坝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78.47	225.95	52.51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8.19	205.68	52.51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258.19	205.68	52.51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205.68	205.68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14	0.00	14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8.51	0.00	38.5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6	19.1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16	19.1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16	19.1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2	1.12	0.00	0.00	0.00	0.00
21001	公共卫生	1.12	1.12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12	1.1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留坝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8.47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258.19	258.19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6	19.16		
		9. 卫生健康支出	1.12	1.12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合计	278.47	支出合计	278.47	278.4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2.3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280.77	总计	280.77	280.7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留坝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78.47	225.95	158.79	67.16	52.52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8.19	205.68	138.51	67.16	52.52	0.00
20406	司法	258.19	205.68	138.51	67.16	52.52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205.68	205.68	138.51	67.16	0.00	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14	0	0.00	0.00	14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8.51	0	0.00	0.00	38.52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6	19.16	19.16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16	19.16	19.16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16	19.16	19.16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2	1.12	1.12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12	1.12	1.12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12	1.12	1.12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留坝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25.95	158.79	67.1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8.79	158.79		
30101	基本工资	116.50	116.50		
30102	津贴补贴	9.61	9.61		
30103	奖金	12.4	12.4		
30108	机关事业养老保险缴费	19.16	19.1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2	1.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16		67.16	
30201	办公费	7.24		7.25	
30202	印刷费	10.27		10.27	
30204	手续费	0.01		0.01	
30205	水费	0.55		0.55	
30206	电费	1.2		1.2	
30207	邮电费	1		1	
30208	取暖费	3		3	
30211	差旅费	6.85		6.85	
30213	维修（护）费	2.58	0	2.58	
30226	劳务费	1.05		1.05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75		14.76	
30208	工会经费	1.4		1.4	
30231	公务用车维护费	1		1	

30239	其他交通费	6.68		6.6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58		9.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留坝县司法局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	0	0	1	0	1	0	0		
决算数	1	0	0	1	0	1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留坝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留坝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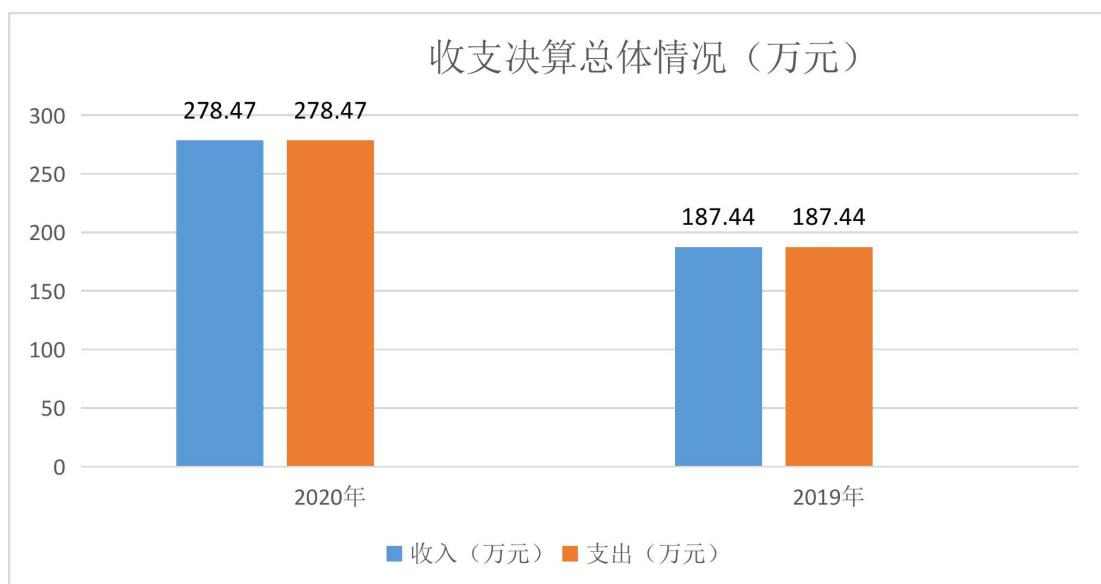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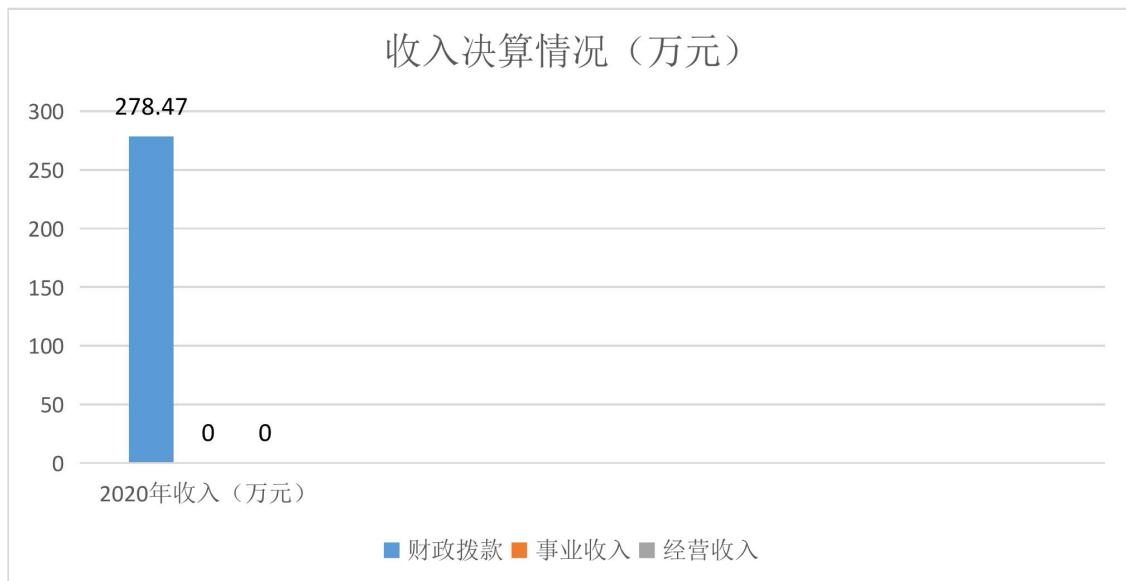
2020 年本部门收入 278.47 万元，较上年增加 91.03 万元，增长 48.56%，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养老保险列入部门预算，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费用以及人员正常调资。

2020 年本部门支出 278.47 万元，较上年增加 91.03 万元，增长 48.56%，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养老保险列入部门预算，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费用以及人员正常调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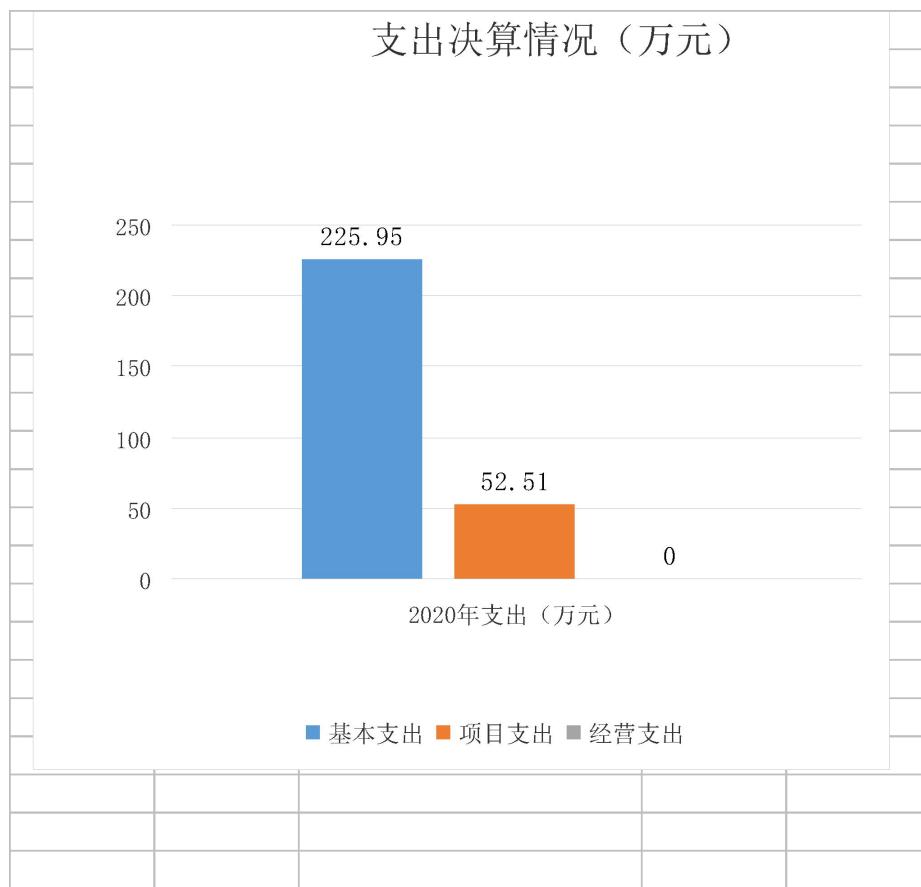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收入合计 278.4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78.47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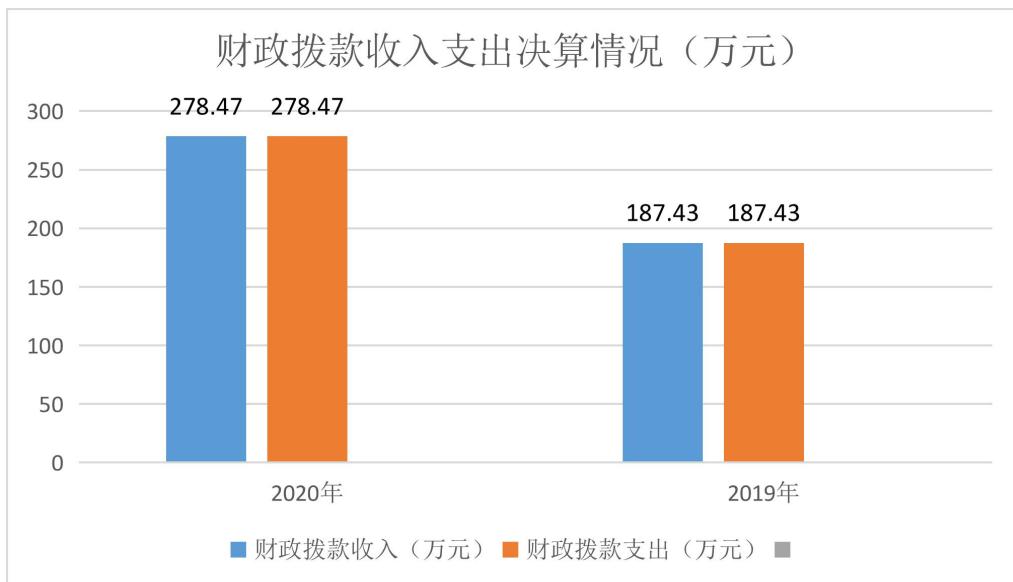
2020 年支出合计 278.4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25.95 万元，占 81%；项目支出 52.51 万元，占 19%；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278.47万元，较上年增加91.03万元，增长48.56%，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养老保险列入部门预算，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费用以及人员正常增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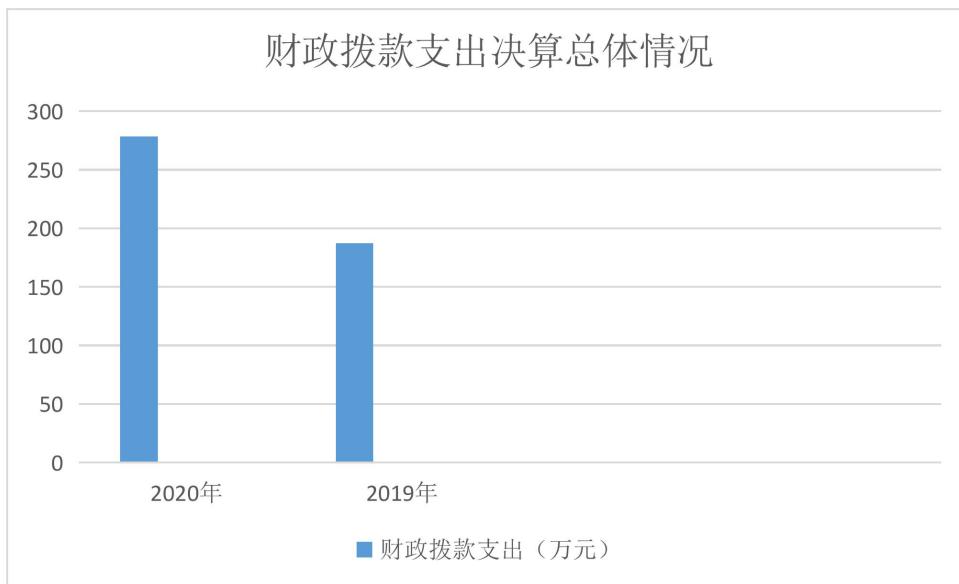
2020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278.47万元，较上年增加91.03万元，增长48.56%，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养老保险列入部门预算，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费用以及人员正常增资。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 278.4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91.03 万元，增长 48.56%，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养老保险列入部门预算，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费用以及人员正常增资。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61.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8.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

预算为 144.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5.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1.9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度人员工资正常晋升，人员经费增加，二是脱贫攻坚支出增加以及结转资金的使用。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律援助（项）。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法律援助办案补助经费列支增加支出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部分为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配套增加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预算为 1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7.5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正常调资导致养老基数增加。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部分为疫情期间增加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25.95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158.79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67.16 万元。

人员经费支出 158.7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16.5 万元，津贴补贴 9.61 万元、奖金 12.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 19.16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2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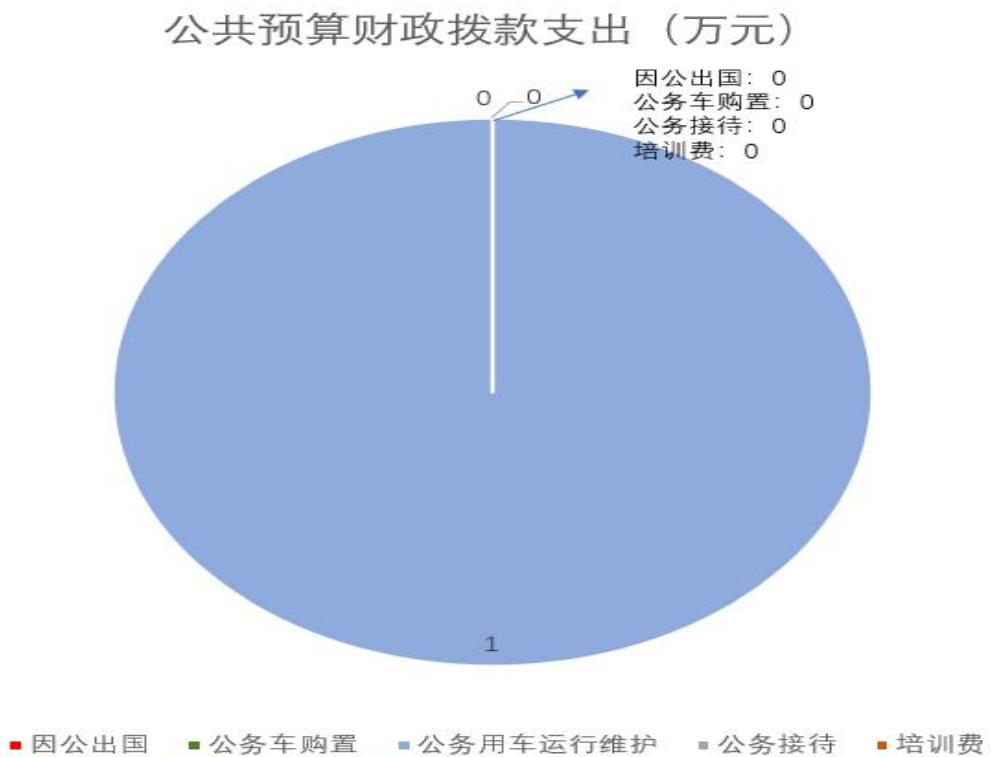
公用经费支出 67.1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7.25 万元、印刷费 10.27 万元、手续费 0.01 万元、水费 0.55 万元、电费 1.2 万元、邮电费 1 万元、取暖费 3 万元、差旅费 6.85 万元、维修费 2.58 万元、劳务费 1.05 万元、委托业务费 14.76 万元、工会经费 1.4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 1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6.6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58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决算数减少（增加）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车审批制度。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车审批制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0人次，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不存在因公出国（境）业务。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购置车辆0台，公车保有量2台，预算为0万元，

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公务用车购置。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车审批制度。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 万元，主要原因是：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严格公务接待标准。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培训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 万元，主要原因是：将培训纳入会议中一并进行。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会议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 万元，主要原因是：精简会议。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以空表公开。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以空表公开。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19.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351%。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48.03 万元，主要原因是：脱贫攻坚支出增加以及结转资金的使用。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无政府采购支出。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2020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52.5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县级部门决算中反映 1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中省政法转移支付经费绩效自评综述：中省政法转移支付经费全年预算数 52.52 万元，执行数 52.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政法转移专项资金的下达，提高了我局的经费保障水平，使我局圆满完成各项司法行政工作任务，维护了社会稳定大局，各项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司法所规范化水平、人民调解案件办案水平、行政复议应诉案件办案质量、律师和公证办案水平均得到提升。2020 年我县司法行政工作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来陕讲话精神为指导，紧紧围绕县委、政府的中心工作，全面履行司法行政职能，着力推进社会矛盾化解、拓展和规范法律服务、加强特殊人群管理教育、深化法律七进工程、加强司法行政队伍建设，不断加强社会管理创新，为维护全县经济、社会和谐稳定发挥积极作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专项资金使用范围窄，自定义装备采购清单长期未更新，希望财政部门结合实际情况调整专项资金使用标准，及时更新自定义装备采购目录。下一步改进措施：下一步，我局还将成立专门绩效考评领导小组，

明确了各相关部门的工作职责、工作运行程序和项目绩效目标，大力培育绩效管理文化，将绩效管理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有效融合，使专项资金达到最大使用效益。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中省政法转移支付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留坝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年度资金总额：	52.52	52.52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52.52	52.52		100
		市县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充分发挥政法经费使用效益，进一步提高政法经费保障水平。目标2：以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为主线、以推动司法行政工作创新发展为重点、以法治留坝建设为载体，扎实开展普法宣传、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安置帮教、法律援助、法律服务、党风廉政建设责任落实等工作，为构建和谐留坝做出积极贡献。			2020年我县司法行政工作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会议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来陕讲话精神为指导，紧紧围绕县委、政府的中心工作，全面履行司法行政职能，着力推进社会矛盾化解、拓展和规范法律服务、加强特殊人群管理教育、深化法律七进工程、加强司法行政队伍建设，不断加强社会管理创新，为维护全县经济、社会和谐稳定发挥积极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次数	125次	153场次	
			法治宣传活动参加人数	≥3000人次	3600人次	
			办理人民调解案件数量	≥200	295	
		质量指标	基层调解委调解各类矛盾纠纷调	≥90%	调解成功率96%	
			社区矫正人员再犯罪率	<全国平均水平	无社区矫正人员重	
		时效指标	74个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覆	100%	已全部覆盖	
	人民调解案件结案率		99%以上	100%		
	行政复议应诉案件结案率		99%以上	100%		
	成本指标	法律援助办案成本	与上年相比较低	略低于上年		
		培训成本	与上年相比较低	略低于上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司法所规范化水平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人民调解案件办案水平			较上年提高	较上年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普法宣传水平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政府法治化水平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	群众满意率	90%以上	98%		
	满意度指	培训学员满意率	90%以上	92%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本部门自评得分 90 分。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161 万元，执行数 278.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1、以法治建设为引领，全面提升依法治县工作能力和水平
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提升依法行政能力。一是加强规范性文件审查。落实重大决策事项合法性审查，及时纠正不当或违法的规范性文件。今年完成 5 件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办理政府涉法事务，政府投资协议、合作协议、框架协议等 16 件。二是加强行政复议工作开展，规范行政复议办案程序，做好重大行政复议案件的审查工作，提高行政复议工作质量。办理行政复议案件 6 件。三是全面推进行政执法公示、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开展推行“三项制度”示范创建活动。下发《关于开展推行政执法公示、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示范创建的通知》文件按照创建标准，完成 5 个法制单位和 10 个执法人员的示范创建工作。组织开展全县 362 名行政执法人员培训考试，完成 332 名行政执法人员执法证资格审核办证工作。

加强普法依法治理，全力营造法治环境。一是全面总结“七五”普法工作。全面梳理、整理我县“七五”普法成果，制作宣传视频和专题片，整理七五普法成绩册，顺利通过“七五”检查

验收工作。按照市县部署，全面抓好“八五”普法的启动准备工作，让法治成为护航留坝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保障。二是结合“3·8”、“3·15”、全国税收宣传月、“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等，开展集中宣传活动 45 余场次。积极推进《民法典》进机关、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三是突出重点开展宣传活动。紧密结合三大攻坚战、扫黑除恶、人居环境整治、疫情防控等重点工作，深入开展系列主题宣传活动 15 场；疫情防控期间，由我局牵头组织信访、统计、住建、财政等单位和磨坪村村四支队伍在留坝县与太白县交界处设置了疫情检测点，坚守一个多月，实行每日 1 班 24 小时不间断值守，加强对进入留坝县的车辆人员的基本信息登记和体温检测，日均检测排查车辆 500 余台，发现体温异常人员及时处置，坚决遏制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扩散，守好留坝县“北大门”，全力保障全县人民的身体健康。四是利用新媒体开展法治宣传活动。借助“留坝司法”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不断丰富宣传形式。今年以来，已编发信息 14 条，累计曝光量达 280000 余次，阅读人次近 26000，公众号关注人数也在不断上升。

2、以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为主线，全面提升基层社会治理能力和水平

推进社区矫正规范化专业化。以学习宣传贯彻《社区矫正法》为主线，坚持依法矫正、科学矫正、精准矫正共同推进。截止目前，累计接收矫正 193 人，解除 161 人。今年开展调查评估 22

人，警告处理 2 人，目前在册社区矫正对象 32 人，手机定位 32 人。一是强化社区矫正安全监管。坚持落实社区矫正日常监管各项规定，落实涉黑涉恶等重点对象分级分类管控责任和管控措施。联合检察院开展社区矫正执法督查活动，切实保障社区矫正安全稳定。加强春节、两会、疫情防控等重大敏感时期安全监管工作，开展安全隐患走访排查，实行“零请假”“日报告”、“日通报”等制度，加强手机定位核查，联合检察院开展有针对性的警示教育活动，确保辖区内无脱管、漏管，无新冠肺炎感染者。二是加强《社区矫正法》学习宣传贯彻。成立学习宣传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学习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实施方案的通知》，联合县法院、检察院、公安局对在矫社区矫正对象和矫正工作人员开展《社区矫正法》宣讲活动。组织参加省级《社区矫正法》视频培训和市局培训 2 次、三是加强社区矫正教育帮扶。今年在全县范围内共组织以镇为单位的社区服刑人员集中学习教育 3 场次，由县司法局、镇司法所社区矫正工作人员对其进行政策法规教育，由派驻我县开展工作的司法警察对其进行警示教育，并观看警示教育片，进一步筑牢了社区服刑人员的遵法守法意识，确保社区矫正工作规范运行。推进落实社区矫正对象就业技能培训工作，通过意愿摸排、合作协商，与相关社会工作协会达成初步合作框架。探索社区矫正公益劳动新形式，参加“助力脱贫攻坚”、“服务人居环境整治”、“疫情防控在行动”等公益劳动 12 次。四是部门联动，加强安置帮教管理。司法局

与县公安局联合下发《安置帮教、社区矫正联系制度》文件，完善衔接制度，规范社区矫正日常衔接管理的工作程序，建立健全社区矫正、安置帮教工作信息通报和反馈制度。对 73 名刑满释放人员进行走访排查，对新增 16 名建立刑满释放档案台账。

充分发挥人民调解“第一道防线”作用，扎实开展人民调解工作。一是建立健全人民调解组织网络。在每个行政村设立人民调解委员会，每个自然村成立人民调解小组，形成了县、镇、村三级人民调解网络。其次是稳妥推动行业性、专业性调解组织，及时更新调整调委会人员。并与法院联合建立诉前矛盾纠纷调解机制，促进了审判与调解的有机结合，降低了当事人的诉讼成本，提高了诉讼时效。加大对基层人民调解工作的培训、指导力度，开展人民调解员培训 2 次，进一步规范业务操作流程，着力提升人民调解工作实效性。全县共调解矛盾纠纷 295 起，调处成功 290 起，成功率 98%。

3、以强化法律服务质效为重点，全面提升公共法律服务能力和平

法律援助以提升服务满意度为目标，积极开展法律援助工作。一是突出重点服务对象。将农民工、下岗失业人员、妇女、未成年人、老年人、残疾人、军人军属群体列为重点服务对象，针对其不同特点和需求提供有针对性的法律援助服务。二是完善律师值班制度，强化律师参与刑事案件法律援助工作，办理刑事审查起诉阶段认罪认罚法律帮助案件 15 件，值班律师见证签署

具结悔过书 15 份。持续深化法律援助宣传和维权活动，开展“法援惠民生·扶贫奔小康”、“法援惠民生·助力农民工”等系列法律维权活动 5 场次，发放法律援助宣传品 3600 份。今年办理法律援助案件 126 件，其中民事和非诉讼案件 81 件，刑事案件 45 件，法律咨询 689 人次。

持续深化便民服务举措，挖掘和整合社会资源，补充政府法律援助力量，将法律服务力量下沉，从汉中聘请 16 名律师担任一村一法律顾问，形成了以县城、乡镇、农村法律援助“三级网络”，实现了法律援助服务工作的县域全覆盖，一村一法律顾问办理案件 28 件，审查修改合同 35 份，法律咨询 389 人次。加强对一村一法律顾问工作开展情况的日常监督，严格按照考评管理办法，落实法律顾问每季度一堂法制课制度，坚持工作日志、工作对接表的记录制度。切实将这项惠民工作做到实处，让广大农村群众得到实惠，享受到高质量的法律服务。

积极整合资源，引进法律人才，组建陕西锐博（留坝）律师事务所，满足群众法律需求。截至目前锐博律师事务所留坝分所办理案件 10 件，城关法律服务所办理案件 50 件。

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一是队伍建设有待加强，尤其是各镇办基层司法所工作人员不足，年龄老化，关系不顺问题突出。二是业务水平急需加强，由于普法宣传、社区矫正工作的专业性较强，新法出台多，人员变动频繁，业务技能培训有待加强。三是普法工作社会的参与度

偏低。如社区矫正、安置帮教工作需要全社会力量的参与，使这些人能顺利回归社会，从而减少犯罪概率。四是法律服务任务重，办案人员少，还不能完全满足群众需求。五是人民调解以案定补工作经费有待加紧落实，以推动人民调解工作有效扎实开展。

反映部门履职及履职效益情况。主要从部门整体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有效性和可持续性等方面进行量化、具体分析。其中：经济性分析主要是对成本（预算）控制、节约等情况进行分析；效率性分析主要是对各项目的完成的进度及质量等情况进行分析；有效性分析主要是对反映部门整体支出使用效果的个性指标进行分析；可持续性分析主要是对支出完成后，后续政策、资金、人员机构安排和管理措施等影响项目持续发展的因素进行分析。

下一步改进工作的措施和建议

在今后的工作中，司法局将严格执行《预算法》，严格按照《预算法》加强机关财务管理，控制预算经费支出，有效保证机关的正常运转，进一步搞好制度建设，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建立健全财务管理体系，狠抓财政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明确和细化岗位职责，增强财务人员的责任感。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填报单位：留坝县司法局

自评得分：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100%	100%	5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0	0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	100%	100%	5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	5	5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100%	100%	5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100%	100%	40		
		项目效益(20分)	20				65%	65%	13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